大 会

Distr.: General
17 July 2009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9

2009 年 6 月 30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3/646/Add.2)通过]

63/257.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B[1]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2]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3]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0 年 7 月 31 日第 1312(2000)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设立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并回顾其后安理会延长该特派团任务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 2008 年 1 月 30 日第 1798(200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将该特派团的任务延长至 2008 年 7 月 31 日，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8 年 7 月 30 日第 1827(200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自 2008 年 7 月 31 日起终止该特派团的任务，

还回顾其关于该特派团经费筹措的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7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08 年 12 月 24 日第 63/257 A 号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已向该特派团作出的自愿捐助，

1. **表示注意到**截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摊款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 1 75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1%，关切地注意

[1]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49 号》（A/63/49）第一卷第六节中的第 63/257 号决议成为第 63/257 A 号决议。

[2] A/63/562。

[3] A/63/746/Add.12。

到只有五十六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2.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特派团分摊的款项；

3.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3]所载的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报告

4.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特派团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的报告；[2]

5. **又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特别账户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为 17 611 400 美元；

6. **决定**，对于已对该特派团履行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考虑到其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37 号决议规定的 2008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其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43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将来自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 17 611 400 美元的特派团特别账户截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可用现金净额 2 875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贷记其账下；

7. **鼓励**有上述第 6 段所述贷项的会员国，将贷项转入其有未缴摊款的账户；

8. **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6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来自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 17 611 400 美元的特派团特别账户截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可用现金净额 2 875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9. **又决定**推迟到第六十四届会议就如何处理 14 736 400 美元余额作出决定，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报告该特派团的最新财务状况；

10. **还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六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9 年 6 月 30 日
第 93 次全体会议